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教育部 函

地址：100217 臺北市中正區中山南路5號

承辦人：郭明艷

電話：(02)77365395

電子信箱：rainy288@mail.moe.gov.tw

受文者：高雄醫學大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5月9日

發文字號：臺教高(三)字第1142200859B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普通

附件：發布令影本pdf檔、「教育部辦理獨立學院申請改名為一般大學審查作業規定」修正規定odt檔、第五點附件之pdf檔 (114050900029_A09000000E_1142200859B_senddoc4_Attach1.pdf, 114050900029_A09000000E_1142200859B_senddoc4_Attach2.odt, 114050900029_A09000000E_1142200859B_senddoc4_Attach3.pdf)

主旨：「教育部辦理獨立學院申請改名為大學審查作業規定」，業經本部於中華民國114年5月9日以臺教高(三)字第1142200859A號令修正發布，名稱並修正為「教育部辦理獨立學院申請改名為一般大學審查作業規定」，茲檢送發布令影本及行政規則修正規定各1份，請查照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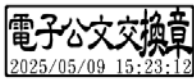
說明：

- 一、本案電子檔得於本部主管法規查詢系統 (<https://edu.law.moe.gov.tw>) 下載。
- 二、若對本行政規則修正有任何疑問，請逕洽本部高等教育司郭小姐，電話：(02) 7736-5395。

正本：各公立大學校院(不含技術校院及空大)、各私立大學校院(不含技術校院)(臺北基督學院、財團法人一貫道天皇基金會一貫道天皇學院、台神學校財團法人台灣神學研究學院、一貫道崇德學院、台灣基督長老教會南神學院、基督教華神學校財團法人中華福音神學研究學院、唯心聖教學院、福智學校財團法人福智佛教學院除外)

收文文號：1140005681

副本：



裝

訂

線